2023年度财政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项目名称	派驻纪检监察组开办及工作经费						
主管部门	宁县纪委监委			实施单位	宁县纪委监委		
项目资金（万元）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	得分
	年度资金总额		4.86 万元	4.86 万元	10	100%	10
	其中：当年财政拨款		4.86 万元	4.86 万元	—		—
	上年结转资金				—		—
	其他资金				—		—

年度总体目标	预期目标	实际完成情况
	实施派驻纪检监察组办公环境改造提升项目，加强派驻纪检监察组阵地建设。	完成纪检监察办公用品购置，较好改善纪检监察组办公条件现状。
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服务派驻纪检监察组	≧5	8	10	10	
		质量指标	服务纪检监察工作开展率	≧95%	98%	10	10	
		时效指标	资金拨付及时率	≧98%	97%	10	9	
		成本指标	项目支出经费成本	4.86 万元	4.86 万元	10	10	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案件查办数量提升率	显著	显著	10	10	
		社会效益指标	派驻纪检监察组办公效率提升率	100%	100%	10	10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营造反复高压态势	显著提升	显著提升	10	9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干部对办公保障满意度	100%	95%	10	8	
			社会公众对反腐倡廉工作满意度	≧95%	98%	20	18	
总分						100	94	
说明	无。							